

公示
读本

病有良医

深圳市医疗卫生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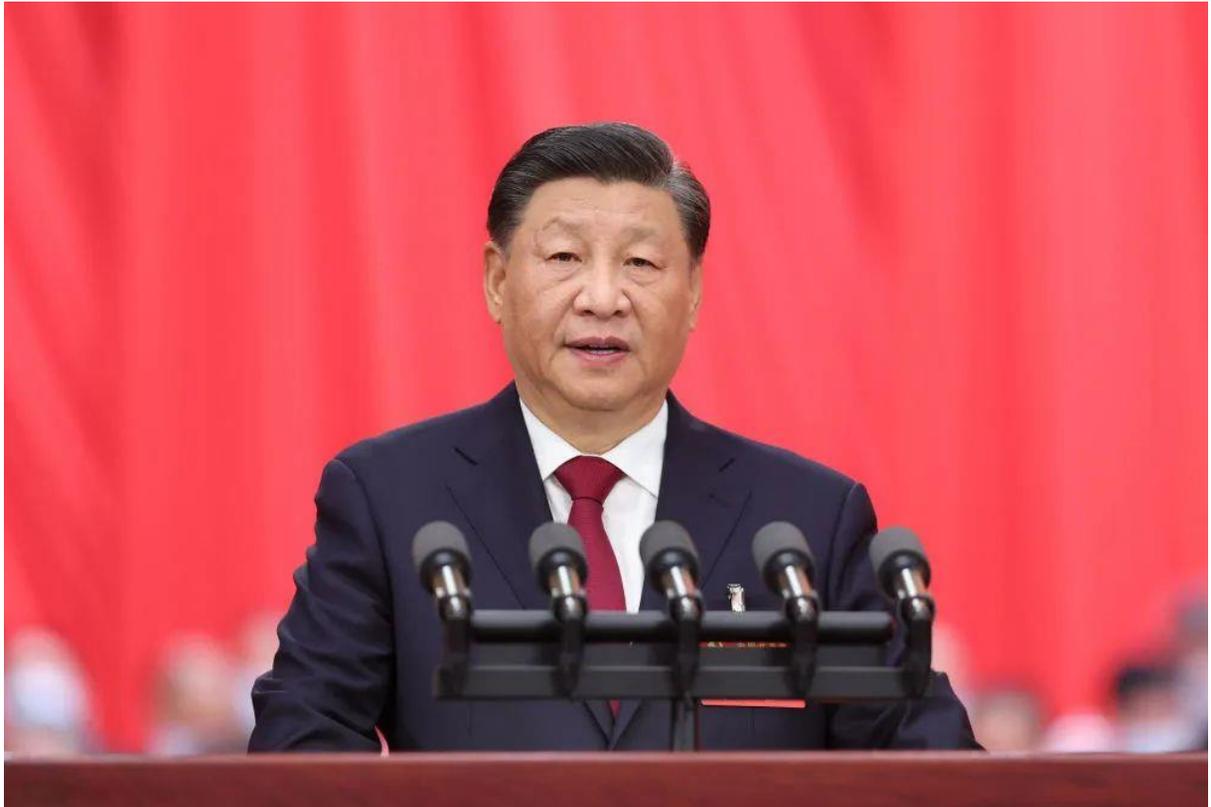
(2021-2035年) (草案)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0月



“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强盛的重要标志。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22年10月16日)

前言

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强盛的重要标志。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党中央赋予深圳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的城市定位和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历史使命，提出塑造“健康湾区”、打造民生幸福标杆新要求。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全市相关部门共同努力，我市医疗卫生事业发展良好，医疗资源总量稳步增长，医疗资源配置持续优化，但医疗资源布局不均衡、优质医疗资源存在短板等问题有待进一步解决。为贯彻落实“双区驱动”的国家战略，打造“病有良医”民生幸福标杆城市，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深圳市医疗卫生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导下的市级专项规划，规划明确我市医疗设施的发展目标，并指导医疗设施在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和详细规划中的落实，为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及公平可及性、构建适应深圳人口特征和空间特点的整合型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提供空间保障。

01 发展基础



长期以来，市委、市政府始终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大力推动卫生健康事业改革，深入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医疗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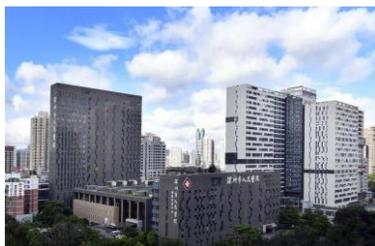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医疗卫生事业长足发展

>> 顶层设计持续优化

近年来，深圳先后出台《深圳经济特区医疗条例》《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打造健康中国“深圳样板”的实施意见》《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深入推进优质高效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等系列文件，在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了先行示范作用。

>> 医疗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创新性规划建设以“市级医疗中心+基层医疗集团”为主体的整合型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以市属医院为主体设置市级医疗中心，以区属综合医院为主体设置基层医疗集团，全力构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发展新格局。



深圳市人民医院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深圳医院



南山区人民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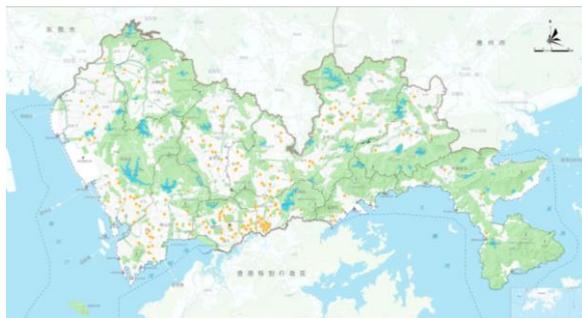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医疗资源配置持续优化

>> 设施规模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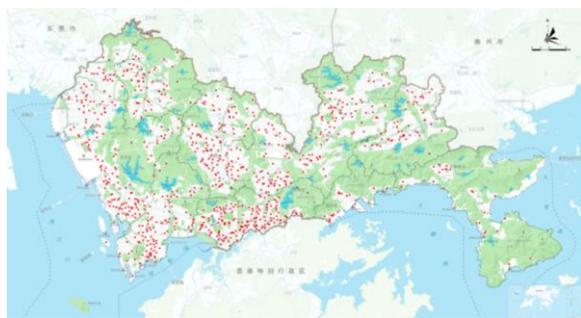
截至2021年，全市共有医院类机构163家，可供应床位6.4万张，近十年，床位数新增3.6万张，增长了1.3倍。全市社区健康服务机构833家，15分钟医疗服务圈基本形成。医疗设施供给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医疗健康服务需求。

>> 设施布局不断完善

不断加大原特区外医疗资源供给，新建医疗重大项目重点向原特区外倾斜。近五年间，原特区外床位数新增1.4万张，增长了60%，全市医疗资源布局均衡性进一步增强。



现状医院类机构分布图



现状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分布图

适应市民多元需求，医疗设施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

>> 医疗资源需求规模不断增长

一方面，随着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提升，市民预期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医疗服务。同时，随着对周边地区的辐射能力不断增强，异地来深就医人数将进一步增加，医疗资源内外需求将在未来同步增长。

>> 医疗服务需求结构出现变化

我市儿童人口基数大，同时随着人口进入老龄化阶段，“一老一小”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逐渐增长，未来医疗资源需求将会持续加大。

>> 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尚待完善

为完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方式从“治病为中心”向“健康为中心”转变，引导基层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基层医疗设施空间布局仍需进一步完善，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有待提高。

>> 推进医疗设施集约发展是大势所趋

我市是高密度、高强度、小地盘的超大城市，人口密集但建设用地紧缺，需始终坚持集约节约、高质量发展道路。医疗设施发展空间既要满足行业发展需求，又需践行集约节约理念，实现提质增效。



02 主要内容



本规划明确了全市医疗设施的发展目标，为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及公平可及性、构建适应深圳人口特征和空间特点的整合型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体系提供空间保障。

规划对象

本次规划对象是提供诊疗服务、且需结合人口规模进行空间布局的医疗设施，主要包括医院类机构、社区健康服务机构以及促进健康、预防疾病的相关设施。

>> 医院类机构

医疗服务体系的主体，包括综合医院、中医院、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专科疾病防治院、护理院等。

>> 社区健康服务机构

主要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和居民健康管理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包括社区医院、社区健康服务中心、社区健康服务站。



规划目标

落实“健康中国”战略，紧扣“双区”建设发展目标，通过预控用地规模、完善空间布局、优化配置要求三个层面构建符合深圳特点的医疗设施体系及空间布局，为实现“病有良医”提供空间保障。

2025年

到2025年，全市医疗床位总数不低于8.37万张，规划每千常住人口拥有医疗床位不低于4.5张，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向一流健康城市和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迈进。

2035年

到2035年，全市医疗床位总数达到15万张，规划每千常住人口拥有医疗床位不低于7张，医疗卫生总用地不低于670公顷，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医疗高地，建成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



规划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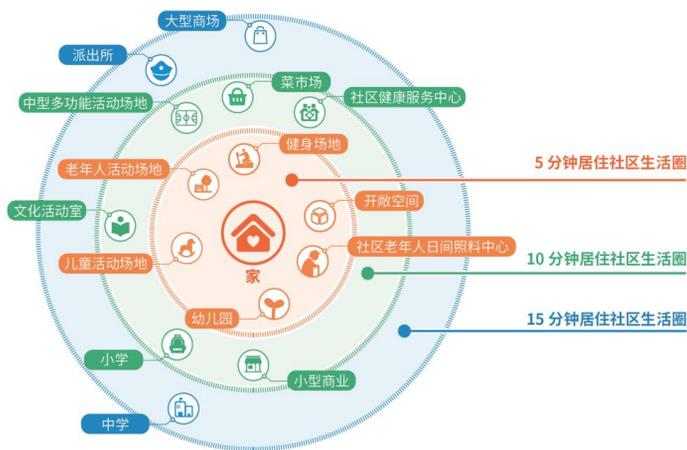
分区引导，完善医疗设施空间布局

>> 分区引导，促进医疗服务水平整体提升

根据各区（新区）的现状医疗服务水平和未来发展目标，提出差异化发展思路，加强资源薄弱地区的空间供给，促进医疗服务水平整体提升。

>> 均衡布局，提升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可及性

以居住社区为中心，按照15分钟步行可达的空间范围，完善社区健康服务机构空间布局，构建15分钟医疗服务圈，保障社区健康服务机构均衡布局、方便可及，满足市民就近就医的需求。



规划策略

多措并举，保障医疗设施空间落位

>> 挖潜存量资源

结合我市存量发展实际，通过保留、扩容及新建等多种实施模式，保障医疗床位的空间供给。对于现状空间利用率较高的医院，本规划予以现状保留；对于现状空间利用率较低的老旧医院，本规划引导其通过改扩建等方式增加床位；对于医疗设施紧缺的现状建成区，通过用地预控和城镇单元预控相结合的方式预控空间，引导下一步规划实施。

>> 鼓励复合利用

引导社区健康服务机构与社区级养老设施、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组合设置、功能复合，满足市民就近就医的需求。



南山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水贝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依托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规划策略

优化标准，推动集约节约高质量发展

>> 优化完善规划配置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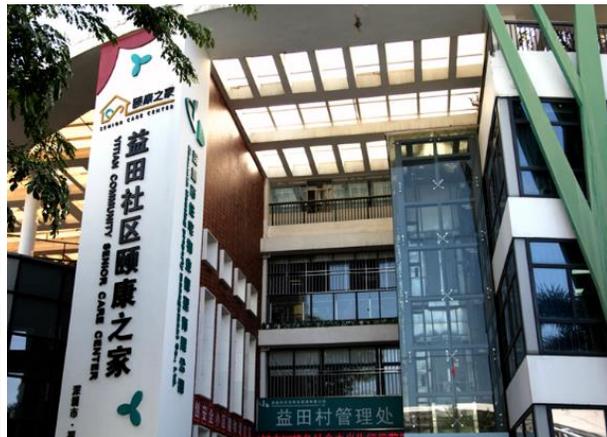
适应我市存量发展的特点及空间资源紧约束的实际，在保障就医环境舒适度的前提下，优化医院、社区健康服务机构等设施的规划配置标准，促进土地集约利用。

>> 推动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

全面推进医疗养老资源共建共享，鼓励医疗设施与养老设施统筹规划、毗邻建设，实现资源共享、服务衔接。强化社区医院、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与街道长者服务中心、社区长者服务站的组合设置，解决老年人慢性病质量、康复护理等基础医疗服务需求。



龙岗区第六人民医院二期医养结合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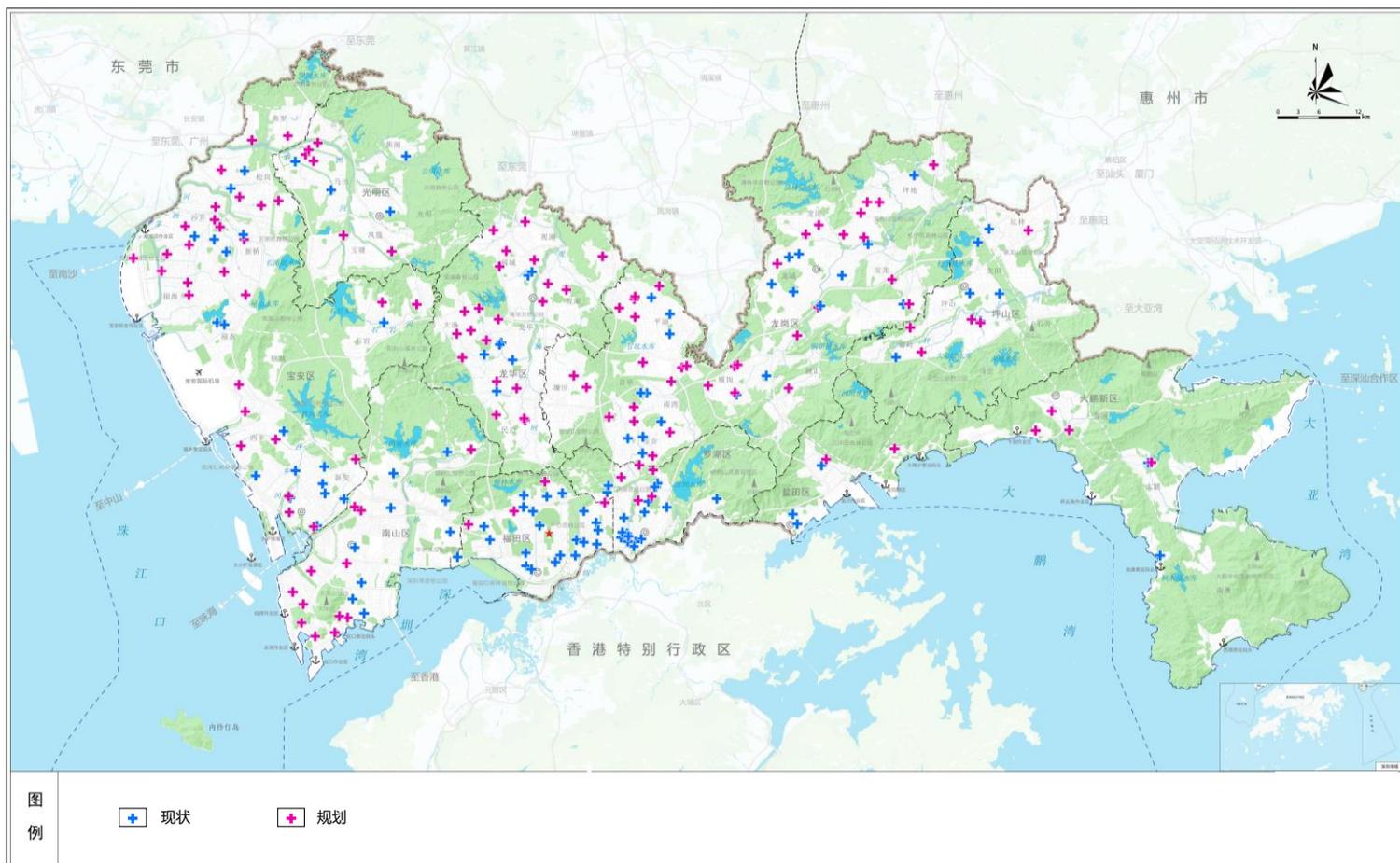
益田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与颐康之家组合设置）

规划方案

规划布局

规划期末，全市预控医疗卫生用地670公顷，可提供医疗床位15万张，形成规模适宜、布局均衡的医疗设施空间格局。

医疗卫生用地规划布局图



规划方案

规划传导

按照我市“两级三类”规划体系传导要求，结合各区（新区）人口及现状、规划医疗资源情况，按照均衡布局、公平可及原则，将15万张床位指标分解落实至各相关功能组团，指导下层次规划落实。

规划床位传导图



03 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协调，整体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建立健全市、区多部门共同参与、联动协作的工作机制，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加强人才队伍、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共同推进专项规划落实。加强公共卫生机构建设，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救治能力，整体提高医疗设施运行效率。

强化传导落实，保障医疗设施空间供给

保障本规划确定的床位规模、用地规模等相关指标在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及详细规划中落实，同时紧密对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及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等实施型规划，不断推进规划落地。

建立信息台账，监测评估规划指标落实情况

构建可动态更新的医疗设施现状及规划信息台账，实现政府职能部门之间共建共享，监测预警规划指标落实情况，满足规划、建设、管理的数据时效性要求。

提升建设品质，合力共建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

按照医疗卫生发展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完善相关医疗设施规划配置标准，推进医疗项目高水平规划建设。打造现代化国际医学城，带动全市医疗服务水平、医学科技创新能力、生物医药产业与健康服务业“弯道超车”，加快建设国际化医疗中心城市。

坚持平急两用，提升整体应急隔离保障能力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平急两用”基础设施建设要求，推进医疗卫生机构“平急两用”升级改造，推动市人民医院宝安医院建设为“平急两用”示范医院，优化储备一批医疗应急服务点，加强重症救治床位、可转换重症救治床位等建设，提高超大城市高质量发展的安全韧性。

公示渠道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站：<http://pnr.sz.gov.cn/>

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http://wjw.sz.gov.cn/>

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电子邮箱：fengjuan@pnr.sz.gov.cn

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61号山水宾馆5楼

（邮件标题或信封注明“医疗卫生设施布局专项规划意见建议”）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
请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联系